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徐州歌风110千伏输变电工程

项目编号 2018-320300-44-02-143609

建设地点 江苏省徐州市沛县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徐州歌风110千伏输变电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沛县水务局，沛水许可〔2019〕18号，2019年9月26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徐供电建〔2019〕198号，2019年9月18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10月~2021年10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润和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徐州华电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徐州金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号）等相关法律及文件，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在南京市主持召开徐州歌风11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技术评审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苏润和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徐州华电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徐州金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徐州歌风110千伏输变电工程位于徐州市沛县经济开发区。本次徐州歌风110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内容为，新建110千伏歌风变电站为两级电压110/10kV；远景3台50MVA主变压器，本期建设2台；110kV远景出线6回，本期4回；10kV出线远景36回，本期24回。闰集~宜沛 π 入歌风变110kV线路工程自220kV阎集变至220kV宜沛变双回110kV联络线开断其中一回接入歌风变，分为架

空和电缆两部分。新建双回路线路 1.05km，其中架空双回双挂 0.2km，电缆双回 0.856km。新建电缆排管 780m，新建电缆顶管 68m，新建电缆沟 8m，新建终端井 4 座，三通井 2 座，直线井 7 座，工作沉井 1 座，接收沉井 1 座（电缆井长度已计入电缆排管和顶管长度中）。新建铁塔 1 基，采用灌注桩基础。工程于 2020 年 10 月开工，2021 年 10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9 年 9 月 26 日，沛县水务局以《关于准予徐州歌风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沛水许可〔2019〕18 号）文件，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做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1169 平方米。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19 年 9 月 18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关于徐州歌风 110 千伏输变电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徐供电建〔2019〕198 号）对本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 月，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立监测小组并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徐州歌风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33，渣土防护率 99.97%，表土保护率 99.69%，林草植被恢复率 99.17%，林草覆盖率 5.39%。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2 年 2 月，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徐州歌风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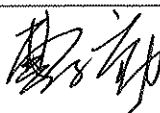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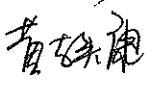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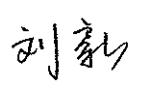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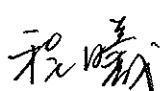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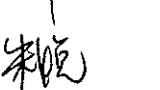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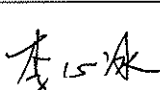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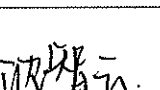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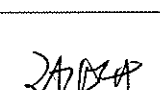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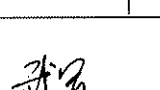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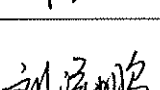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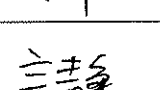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建设单位
成员	黄轶康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 新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高 工		
	程 曦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工程师		技术评审单位
	刘 霞	南京林业大学	教 授		特邀专家
	朱 悦	江苏省苏核辐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高 工		
	李心冰	江苏润和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沈智云	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王旭升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武 军	徐州金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刘泽鹏	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宗 静	徐州华电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单位